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录

一、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二、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三、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四、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五、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4
六、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7
七、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8
八、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
九、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2
十、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3
十一、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5

一、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特别提醒：因会场物业防疫工作需要，为顺利出入会场，请需现场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事先做好出席登记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15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

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或视频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3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4）。

二、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3 月 30 日（星期二）14 点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B1 栋 10 层公司
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主持人：董事长李红京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六）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八）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九）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十）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十一）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二）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三）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四）签署会议文件

（十五）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三、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 年主要工作回顾

2020 年公司紧随汽车后市场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趋势，聚焦汽车后市场主航道，在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上加大了研发投入和战略布局，加速新业务孵化，加快数字化业务云转型。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地缘政治局势紧张、中美贸易摩擦尚未缓和的影响下，公司管理层精准把握全球市场发展方向，积极发挥研发、技术、产品、市场等多方面经营优势，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公司品牌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777.51 万元，同比增长 31.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3,305.97 万元，同比增长 32.44%。

（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布局汽车后市场数字化、电动化和智能化行业趋势

公司高度重视汽车行业数字化、电动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趋势，持续加大在战略性领域和关键性核心技术方面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28,386.34 万元，同比增长 57.2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17.99%，增加 2.89 个百分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达 863 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 45.8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境内外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共计 1,135 件，获得 506 件。

在数字化方面，公司在五大核心技术打造的智能诊断检测系统的基础上，进一步巩固全球诊断、检测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将维修场景数字化，构筑系列数字化智能终端生态。在此基础上，公司以汽车后市场维修门店运营为中心，深度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结合维修信息和维修案例，贯穿诊断、维修、配件三大核心业务环节，提供一站式的智能维修综合解决方案。

在电动化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新能源趋势给汽车后市场带来的挑战和机遇，一方面，结合第三方独立维修门店需求，持续拓展综合诊断产品新能源车型的覆盖，另一方面，积极预研新能源趋势下汽车后市场在维修、保养、充电、换电等方面的新机遇。2020 年公司开发了系列智能电池分析系统产品，首创自适应电导测量技术，产品更准、更小、更快，系统性解决了电池检测、注册及历史信息跟踪等问题。

在智能化方面，公司持续拓展智能驾驶战略新机会。在 ADAS 智能检测标定领域，继续巩固行业领先优势，推出将 ADAS 与四轮定位相结合的校准设备 IA800，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智能 ADAS 光学定位系统，结合高分辨率摄像头和 ADAS 定位软件，打破了汽车后市场四轮定位和 ADAS 标定环节相割裂的局面，从而大幅提高标定的效率和准确度。在 ADAS 系统产品领域已组建超百人高级辅助驾驶研发团队，对 ADAS 系统部分传感器系统进行持续投入，积布局汽车智能化领域的战略新机遇。

（二）紧抓新冠疫情契机，全面推动全球数字化营销

2020 年全球新冠疫情对经济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在积极做好新冠疫情防控管控措施同时，积极开展复工复产工作，全球营销团队化挑战为机遇，积极拥抱数字营销趋势带来的变革，公司全面推动全球数字营销建设。在北美市场率先启动远程培训、线上产品展示、短视频维修案例等系列营销活动，在 4-5 月受新冠疫情短暂影响后，北美市场得以快速恢复，月度销售收入屡创历史新高，第三代汽车智能诊断维修系统 Maxisys Ultra 产品出现供不应求局面。在国内市场，公司紧抓直播契机，首开行业直播带货的数字营销先河。

（三）加强越南生产中心建设，实现全球化供应布局

考虑全球化布局以及近年来持续升温的国际贸易摩擦，自 2018 年公司将部分产能逐步向越南转移，在新冠疫情期间，公司通过深圳和越南双生产中心协同运作，有效地防范供应风险，有力地保障了产品供应。公司越南生产中心建设在保障全球供应稳定性和敏捷性的同时，充分发挥越南当地的人力和生产成本优势，保持产品的成本竞争优势。

2020 年下半年，新冠疫情缓解后，全球经济逐步复苏，医疗产品、远程办公以及电子产品的需求迅速扩大，供应链尤其是半导体行业面临芯片和电子元器件短缺和交期拉长等诸多挑战，公司管理层积极预演各项风险应对措施，完善供应链管理流程，加强与核心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机制，确保供应保障和产品成本竞争优势，为全年经

营目标实现打下了坚实基础。

（四）高效执行，深化组织变革

在疫情影响下，公司继续苦练内功，深入推进文化及组织变革。2020 年公司正式启动道通科技 2020 年集成产品开发（“IPD”）流程变更项目，通过端到端流程建设和管理改进，将能力建设到组织上，不断提高组织效率及产品运营效率；针对公司核心骨干及干部队伍，公司挑选高潜质人员入营进行领导力、产品经理角色等维度进行培训，为公司快速培养各级有战略洞察、战役管控能力、战斗意志的骨干和专家队伍。

二、2020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审议的议题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关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1、《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1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3、《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 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4、《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6、《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9、《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5、《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2021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通过数字化智能维修解决方案，加强产品竞争优势

2021 年，公司将充分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新能源等领先技术，为用户提供高效易用的智能维修解决方案，进一步增强公司汽车综合诊断产品、TPMS 系列产品、ADAS 系列产品、软件云服务的核心竞争优势，持续拓展产品生态，提升经营效益。

1、汽车综合诊断产品：提供数字化智能诊断维修解决方案，持续提升乘用车、

商用车诊断产品的市场领先优势；扩大渠道的覆盖面和深度，加强线下独家市场管理，优化重点市场渠道格局，补齐空白区域。

2、TPMS 产品：加速完成新车型覆盖，优化产品智能易用，降低产品成本，扩大全球市场份额。

3、ADAS 产品：确保新车型覆盖首发优势，提供行业解决方案，扩大全球市场份额。

4、软件云服务：将软件升级作为更加独立的重要产品线进行全球化、系统化、差异化运作，进行价值挖潜。扩大智能维修车型覆盖，逐步在全球市场开展商业化运营。

（二）打造数字化维修全流程

公司将持续构筑数字化生态系统，深耕数字化机遇，加强战略性投入，突破核心技术，通过数字化云生态系统的搭建，持续丰富数字化生态设备，加强构筑数字化生态云平台，实现产品从终端向数字化解决方案的转变。

1、数字化生态设备：深耕数字化机遇，对新一代智能诊断维修终端等系列产品，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持续加强战略性投入，保证项目稳步有序推进；示波器、电池检测快速推出，丰富配套的数字化设备生态；深入 AR/VR 维修的市场洞察。

2、数字化生态云平台：

加强市场需求调研，突破大数据、云平台、人工智能 AI 等核心技术，以高效的云平台架构为基础，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维修信息和案例的数据库、云专家服务系统、数字化门店管理系统，将门店管理和 DVI 深度融合，实现数字化维修场景的全流程覆盖和深度应用，为客户提供易用，切换成本低的数字化维修解决方案。

（三）把握新能源发展趋势

公司紧紧把握新能源趋势带来的机遇与挑战，一方面结合第三方独立维修门店需求，率先拓展了综合诊断产品新能源车型的持续覆盖，另一方面，积极布局新能源趋势下给汽车后市场在维修、保养、充电、换电等方面的新机遇。

（四）加大智能化产品布局

加强 ADAS 高级驾驶辅助系统标定工具的推广及研发，优化产品性能，拓展销售渠道，除已与美国三大汽车品牌之一的主机厂签订的订单外，进一步在前装市场寻求突破。此外，加大相关智能传感器的研发及布局，把握汽车智能化发展机遇。

（五）持续加强组织管理

2021 年公司将持续建立多层次的企业文化管理体系，将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深化超越客户期望的业务文化，立于拼搏奉献的价值文化，持续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以及敢于自我批判的管理文化，打造纪律严明、业务过硬、空杯蜕变的核心团队。

在干部管理层面，加强公司关键核心人才管理机制，优化公司干部及核心骨干选、用、育、留、汰管理，通过‘训战结合’，提升干部队伍能力，实现干部队伍的全面蜕变；同时，对不合格的干部进行调整，通过不断自我洗涤、净化，激发组织活力，形成坚毅突破、严格自律、行动与理念统一的干部队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四、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全体监事列席了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维护公司利益，维护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审议的议题
1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4、《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以及日常的考察了解等多种监督形式，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活动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支持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各项工作和决议，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0 年度能依法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敬业。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遵守《公司法》等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年度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体现了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符合有关规定，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and 防范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的监督职能，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五、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一、2020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777.51 万元，同比增长 31.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3,305.97 万元，同比增长 32.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15.76 万元，同比增长 25.67%。

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77,775,103.90	1,195,799,594.97	3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059,747.13	326,977,567.67	3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157,551.37	318,418,671.59	2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85,749.91	229,137,596.39	148.75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33,000,988.67	1,165,169,758.44	117.39
总资产	3,175,006,281.46	1,507,188,965.68	110.66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82	1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82	1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80	1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6	30.19	减少10.4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6	29.40	减少11.1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99	15.10	增加2.89个百分点

四、2020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及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1,350,739,897.86	346,126,444.29	290.24

其他应收款	64,971,940.02	30,503,688.16	113.00
其他流动资产	271,428,786.38	56,324,439.62	381.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84,105.86	-	不适用
固定资产	229,289,084.12	166,794,231.84	37.47
开发支出	8,321,801.97	14,632,988.45	-4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03,133.44	1,654,425.60	4,179.62
应付账款	258,092,698.56	89,641,475.56	187.92
合同负债	167,458,702.18	-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100,833,248.73	53,806,442.39	87.40
应交税费	13,051,178.98	5,874,771.18	122.16
其他应付款	36,470,726.81	19,172,483.10	90.22
预计负债	11,253,053.63	8,236,455.93	36.62
递延收益	4,952,945.18	153,357,865.72	-96.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269,461.36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290.24%，主要报告期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2、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 113.00%，主要系报告期内第四季度外销收入增长导致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381.90%，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结构性理财产品所致；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向平阳钛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以色列公司 Cartica AI Ltd.的股权投资；

5、固定资产同比增长 37.47%，主要系建造越南道通厂房及自建贴片生产线所致；

6、开发支出同比下降 43.13%，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新产品研发量产，开发支出转无形资产所致；

7、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长 4,179.62%，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购房款增加所致；

8、应付账款增加 187.92%，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扩大以及第四季度增加原材料备货所致；

9、合同负债较上年增长，主要系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一年内到期的软件升级云服务收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10、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长 87.40%，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人员增长及平均薪酬提高所致；

11、应交税费同比增长 122.16%，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增长导致计提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2、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 90.22%，主要系预提运输费用及专业机构服务费增加所致；

13、预计负债同比增长 36.62%，主要系因销售增长预提产品质量保证费用增加所致；

14、递延收益同比下降 96.77%，主要系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未到期的软件升级云服务收入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

15、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增长，主要系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一年以上到期的软件升级云服务收入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经营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77,775,103.90	1,195,799,594.97	31.94
营业成本	563,203,645.70	450,111,860.88	25.13
销售费用	191,568,170.10	167,387,320.97	14.45
管理费用	134,747,035.86	97,917,162.85	37.61
研发费用	271,872,856.02	167,813,278.42	62.01
财务费用	14,044,918.64	-7,993,857.35	-27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85,749.91	229,137,596.39	14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112,565.65	-136,816,927.29	60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14,046.67	-200,041,610.38	-555.61

（三）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985,749.91	229,137,596.39	14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112,565.65	-136,816,927.29	60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414,046.67	-200,041,610.38	-555.6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48.75%，主要系销售收款增加以及营运资金占用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609.79%，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支出共 81,000.0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56.61%，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六、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15,243,349.1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5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1.96%。

如在《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七、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经编制完成，已在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八、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3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 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8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75.0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9,924.94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道通科技西安西北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609.64	5,544.52
2	汽车智能诊断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390.98	862.40
合计		65,000.62	6,406.92

（二）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

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 3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3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4,390,401.38 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449,243,220.81 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30,000,000.00 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94%。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九、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1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授权管理层2021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 2021 年度根据需要分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额度、进口押汇额度、信用证、抵押贷款等），额度总计不超过 20 亿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营业务相关或相近的投资活动等，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规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十、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涉及海外多个国家，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量较大，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为主。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 1、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衍生品。
- 2、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衍生品交易。
- 3、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外汇衍生产品，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 4、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 5、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 6、公司定期对外汇衍生业务交易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三、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及会计核算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十一、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在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廖益新先生离任。

周润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获会计学硕士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安徽建筑大学（原安徽建筑工业学院）助教、讲师，1997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建设银行厦门分行会计师，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惠州学院副教授、财务会计教研室主任，学院审计处副处长，2006 年 2 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珠三角村镇改革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

梁丹妮：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8 月出生。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广州、珠海、佛山、肇庆、惠州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并担任兼职律师。

陈全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5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汽车工程学士学位。1994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系主任，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清华大学机械学院副院长，1997 年至 2014 年 12 月任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车辆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8 年至 2018 年 10 月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理事、电动汽车分会主任，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清华大学汽车研究所副所长、所长，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汽车安全与节能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15 年 1 月至今任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车辆分技术委员会顾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本人及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和 5 次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召开前，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仔细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报告期内，我们对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于股东大会，我们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2020 年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在任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周润书	是	10	10	0
梁丹妮	是	5	5	0
陈全世	是	10	10	0
廖益新	否	5	5	0

2020 年度公司相关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对《关于公司参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2 月 24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对《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审议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对《关于董事会换届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6 月 1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对《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9 月 14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对《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关于公司与深圳市道通智能航空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上，对《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审查，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业绩快报的披露义务，本报告期内未发布业绩预告。

（三）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000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5.05%。

（四）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平合理，并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分配方案的确定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结合，兼顾了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诚信责任、勤勉尽职的评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在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充分了解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规范有序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参加会议，同时为全面、实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我们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了良好的沟通交流，对公司进行了现场实地考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展进行了深入了解，同时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工作、董事会决议执行、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关联交易等工作情况。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议，各项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发

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我们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与交流，督促公司日常运作规范化。不断提升履职所需专业能力，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文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稳健经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周润书、梁丹妮、陈全世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